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地产B端;交易代码:150208),2020年5月26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99元,相对于当日1.397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为35.93%。截至2020年5月27日,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99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将于2020年5月28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5月28日10:30复牌。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招商300地产指数分级份额(场内简称:地产分级,基金代码:161721)净值和招商300地产A类份额(场内简称:地产A端,交易代码:1502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招商300地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塔B;交易代码:150146),2020年5月26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99元,相对于当日0.840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为66.55%。截至2020年5月27日,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53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将于2020年5月28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5月28日10:30复牌。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分级,基金代码:161718)净值和招商沪深300高贝塔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贝塔A,交易代码:150145)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招商沪深300高贝塔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招商沪深300高贝塔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部分销售渠道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交易账户持有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并通过上述渠道申请赎回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

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2776)

二、适用渠道

招商基金机构业务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010)56937404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01

联系人:任虹虹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9号金润大厦11层招商基金客户服务部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其他销售渠道。

三、费率优惠时间

自2020年5月28日起。

四、费率优惠情况

费率优惠期间,凡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申请赎回的投资者,在赎回时,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

连续持有时间(N)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N<7日	1.50%	1.5000%
7日≤N<30日	0.75%	0.7500%
30日≤N<3个月	0.50%	0.3750%
3个月≤N<6个月	0.50%	0.2500%
6个月≤N<1年	0.50%	0.1250%
1年≤N<2年	0.25%	0.0625%
N≥2年	0.00%	0.0000%

本次优惠后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费)

网址:www.cmfchina.com

2、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部分销售渠道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交易账户持有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并通过上述渠道申请赎回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

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932)

二、适用渠道

招商基金机构业务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010)56937404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01

联系人:任虹虹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9号金润大厦11层招商基金客户服务部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其他销售渠道。

三、费率优惠时间

自2020年5月28日起。

四、费率优惠情况

费率优惠期间,凡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申请赎回的投资者,在赎回时,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

连续持有时间(N)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N<7日	1.50%	1.5000%
7日≤N<30日	0.75%	0.7500%
30日≤N<3个月	0.50%	0.3750%
3个月≤N<6个月	0.50%	0.2500%
6个月≤N<1年	0.50%	0.1250%
1年≤N<2年	0.25%	0.0625%
N≥2年	0%	0.0000%

本次优惠后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通过本公司各地直销中心赎回的投资者,不适用于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费)

网址:www.cmfchina.com

2、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A股股票代码:000585 A股股票简称:*ST东电 公告编号:2020-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电气”或“公司”、“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五)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

A股:2020年6月19日

H股:2020年6月19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6月19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全体股东。

2、为了确定有权出席股东大会H股股东名单,本公司将于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6月29日期间(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H股股东股份过户登记。于2020年6月19日收市时登记在册的股东有权出席会议并于会上表决。

3、凡欲出席会议的H股股东须于2020年6月19日下午16:30前,将所有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过户登记处,地址为香港北角电气道148号21楼2103B室,宝德隆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凡欲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填写回执并于2020年6月19日前,将此回执寄回本公司。

4、任何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表决的股东,均有权委派一位或多个人(不论该人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及表决。

5、股东代理人委任表格连同签署人的授权文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的话)须于股东大会举行时间不少于24小时前交回本公司或本公司H股过户登记处,方为有效。

6、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审计机构代表和专业人士。

(八)现场会议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9年度报告全文(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关于增补王宏宇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关于增补王永凡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七)《关于增补郭潜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八)《关于增补李国庆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九)《关于政府征收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南厂区的议案》

(十)《关于接受公司大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

(十一)《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香港上市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备注:

1、以上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上的相关公告。

2、《关于接受公司大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为关联交易普通决议案,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3、《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香港上市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增补王宏宇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王永凡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增补郭潜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增补李国庆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政府征收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南厂区的议案	√
10.00	关于接受公司大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香港上市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法人证券账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详见附件一)。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29日开会前半个小时止。

(三)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朱欣光,巨萌

通讯及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

邮 编:570203

联系电话:0898-68876008

联系传真:0898-68876033

会议费用: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一)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扫描件;

(二)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档。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附件一: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公司)出席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关于增补王宏宇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王永凡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增补郭潜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增补李国庆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政府征收子公司阜新封闭母线有限责任公司南厂区的议案	√			
10.00	关于接受公司大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	√			
11.00	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香港上市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项方框内划“√”号,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A股/H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A股/H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85 ; 投票简称:东电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关于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重组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1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6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6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6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6月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20年6月2日为折算基准日为该日日终登记在册的易方达达并购重组分级A类份额、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保证折算业务办理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6月2日以及2020年6月3日暂停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基础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0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6月4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6月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年6月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6月4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将于2020年6月3日办理完毕,因此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6月4日起恢复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重组分级	易方达重组分级A	易方达重组分级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3	150259	15026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	-

注:(1)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重组分级”,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重组A”,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重组B”。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基础份额已暂停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0元。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可通过场内或场外进行申购、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属分级子份额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A类份额与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B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 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3)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关于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2020年6月2日为折算基准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相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以各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作为折算基准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据此,本基金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20年6月2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即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A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59,场内简称“重组A”)、基础份额(即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基金代码:161123,场内简称“重组分级”,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A类份额和基础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A类份额和B类份额(即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重组B”,场内代码150260)的份额配比保持1:1的比例。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础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基础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份基础份额将按1份A类份额获得新增基础份额的分配。其中,持有场外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基础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各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时,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一)A类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前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不变。即

$$NUM^{折算前}_{A类份额} = NUM^{折算后}_{A类份额}$$

折算后,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frac{1}{2}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

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为:

$$\Delta NUM^{场内基础份额}_{A类份额} = \frac{NUM^{场内基础份额}_{A类份额}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其中,

$NUM^{折算前}_{A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前,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UM^{折算后}_{A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前,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NAV^{折算前}_{A类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前,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NUM^{折算前}_{基础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前,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数量;

$NUM^{折算后}_{基础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数量;

$\Delta NUM^{场内基础份额}_{A类份额}$:基础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

场外基础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基础份额数保留到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如登记结算机构业务规则有变化,以其最新规定为准。

(四)举例

假设在本基金成立后某个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 (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当天折算前基金资产净值为14,950,000,000元。当天场外基础份额、场内基础份额、A类份额、B类份额的份额数分别为50亿份、20亿份、30亿份、30亿份。定期份额折算前,每份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1.0700元,且未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1)定期份额折算的对象

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和基础份额,即分别为30亿份和70亿份。

(2)A类份额

定期份额折算前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不变。即

$$NUM^{折算前}_{A类份额} = NUM^{折算后}_{A类份额} = 30亿份$$

折算后,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按如下方式计算:

$$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frac{1}{2}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

$$= 14,950,000,000/13,000,000,000 - (1.0700 - 1.0000)/2$$

$$= 1.1150(元)$$

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量为:

$$\Delta NUM^{场内基础份额}_{A类份额} = \frac{NUM^{场内基础份额}_{A类份额}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 3,000,000,000 \times [(1.0700 - 1.0000)/1.1150]$$

$$= 188,340,807(份)$$

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因此,A类份额持有人新增场内基础份额合计为188,340,807份;折算完成后A类份额仍为30亿份。

(3)基础份额

场外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按如下方式计算:

$$\Delta NUM^{场外基础份额}_{基础份额} = \frac{\frac{1}{2} \times NUM^{场外基础份额}_{基础份额}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 5,000,000,000.00 \times [(1.0700 - 1.0000)/(2 \times 1.1150)]$$

$$= 156,950,675.00(份)$$

即场外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为156,950,675.00份。

定期份额折算后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定期份额折算前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新增场外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5,000,000,000.00+156,950,675.00

=5,156,950,675.00(份)

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按相同公式计算:

$$\Delta NUM^{场内基础份额}_{基础份额} = \frac{\frac{1}{2} \times NUM^{场内基础份额}_{基础份额} \times [NAV^{折算前}_{基础份额} - 1.0000]}{NAV^{折算后}_{基础份额}}$$

$$= 2,000,000,000 \times [(1.0700 - 1.0000)/(2 \times 1.1150)]$$

$$= 62,780,270(份)$$

即场内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为62,780,270份。

定期份额折算后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定期份额折算前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份额数

=2,000,000,000+62,780,270

=2,062,780,270(份)

在实施定期份额折算时,A类份额与基础份额折算的具体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折算结果公告为准。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20年6月2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B类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A类份额与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用于计算基础份额、A类份额新增份额的份额折算比例。

(二)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20年6月3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全天停牌,B类份额正常交易。当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20年6月4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A类份额将于该日开市起复牌。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基础份额仍暂停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100元。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20年6月4日即时行情显示的A类份额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20年6月3日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A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且折算前的收盘价在扣除上一分级运作周年约定收益后,与A类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故2020年6月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本基金A类份额上一分级运作周年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基础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的持有人,而基础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A类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A类份额和场内基础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基础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 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较少A类份额数或场内基础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基础份额的可能性。

(四)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A类份额,在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基础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A类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基础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五)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2020年12月31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 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ST德奥 公告编号:2020-042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奥通航”或“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收到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佛山中院”)送达的(2019)粤06破申30-9号《民事裁定书》及(2019)粤06破申30-12号《指定管理人决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张小东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广东源浩律师事务所联合担任公司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4月27日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德奥通航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0年5月27日上午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现将会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主要议题

1、佛山中院通报德奥通航重整案件审理情况;

2、管理人作相关工作报告;

3、债权人分组表决《重整计划(草案)》;

4、人民法院指定债权人会议主席;

5、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表。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债权人会议仅一项表决事项,由债权人分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有表决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共计4家,4家债权人全部同意《重整计划草案》,占出席会议的该组债权总人数的100%,已超过本组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该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金额合计193,300,521.24元,占全部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100%,已超过本组债